

台州市哲学社会科学发展规划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台社科规办〔2016〕11号

关于公布 2016 年度市哲社规划“天台山和合文化研究”等项目前期方案立项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课题负责人：

经专家组评审，市哲学社会科学发展规划工作领导小组审批，现立项《天台山和合文化研究》《浙东唐诗之路研究》两大项目的前期研究方案为 2016 年度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课题（详见附件 1）。希望以此为抓手，做好天台山文化研究申报第二期浙江省文化研究工程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推进天台山文化的阐释和应用研究，提升台州历史文化研究水平。每项课题资助经费为人民币 1.5 万元，课题立项之初一次性支付。

课题负责人在接到通知后，请认真填写《2016 年度台州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课题立项协议书》。协议书一式三份于 12 月 30 日前报送到市社科规划办（市社科联学会与科研处），我办在审核、盖章后将两份协议书寄回到课题承担单位科研管理部门，课题负责人与承担单位各存档一份。逾期无故未签协议者，视为放弃该课题立项。协议书内容如与申报表中的相关内容不一致，则以协议书为准。协议签订后，课题负责人应根据课题设计论证立即开展研究，课题承担单位应加强对课题研究工作的管理，保证按时高质量地完成课题。

联系人：陈伟红 陈 璐

联系电话：88818893 88810061

E-mail: tzsklxhc@163.com

通讯地址：台州市市府大道 406 号 521 室（市社科联学会与科研处）

附件：2016 年度台州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天台山和合文化研究”等项目前期方案立项名单

台州市哲学社会科学发展规划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6 年 12 月 12 日

附件：

2016 年度台州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天台山 和合文化研究”等项目前期方案立项名单

序号	课题编号	课题名称	负责人	承担单位	预期成果形式	计划完成时间
1	16GHS01	《天台山和合文化研究》前期方案	杨供法	台州学院	项目申报书	2017.3
2	16GHS02	《浙东唐诗之路研究》前期方案	高平	台州学院	项目申报书	2017.3

抄送：省社科联，市委办、市委宣传部、市府办、市财政局，市哲学
社会科学发展规划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

台州市社科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6年12月12日印发